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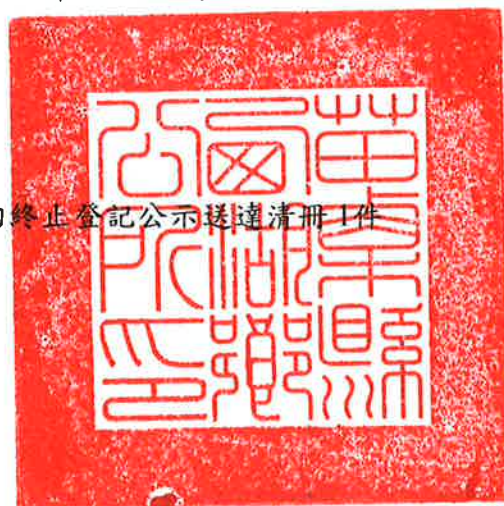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西鄉民字第1140009575號

附件：40西鄉字第4號、53西鄉民地字第1號租約終止登記公示送達清冊1件



主旨：為辦理本鄉耕地三七五租約(40西鄉字第4號暨53西鄉民地字第1號)出租人申請終止登記，經法院判決確定1案，因承租人現況不明，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

依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80條、第81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
- 二、旨揭通知函存置於本公所民政課，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印章逕洽至本所民政課領取。

鄉長高阿賜

苗栗縣西湖鄉耕地三七五租約(40 西鄉字第 4 號、53 西鄉民地字第 1 號)

終止登記通知函 公示送達清冊

序號	身分別	姓名	送達公文文號	送達地址
1	承租人	陳志勇	114 年 9 月 22 日西鄉民字第 1140008670 號	苗栗縣公館鄉榮東街 62 號
2	承租人	陳志章	114 年 9 月 22 日西鄉民字第 1140008670 號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 路五段 524 巷 1 弄 4 號四樓